

醉中人生

梁遇春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生平不常喝酒，从来没有醉过。并非自夸量大，实是因为胆小，哪敢多灌黄汤。梦却夜夜都做。梦里未必说话，醉中梦话云者，装糊涂，假痴聋，免得「文责自负」云尔。

——梁遇春

醉中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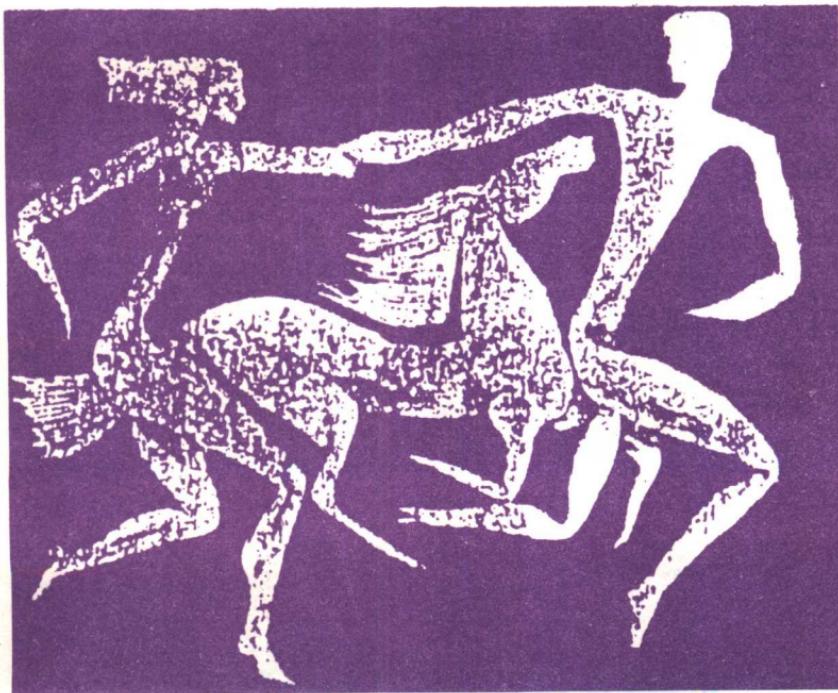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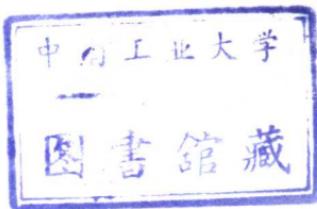


0797735

梁遇春 著

宋文华选编

湖南文艺出版社



(湘) 新登字 002 号

醉 中 人 生

梁遇春著

责任编辑：张自文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码：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津市人民印刷厂 印刷

*

1995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5.625 插页：2

字数：320,000 印数：1—10,000

ISBN7—5404—1342—5

I·1072 定价：10.70元

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技质科联系并负责调换

目 录

春醪集

序.....	(1)
讲演.....	(3)
寄给一个失恋人的信(一)	(8)
醉中梦话(一)	(14)
“还我头来”及其他.....	(21)
人死观.....	(28)
查理斯·兰姆评传.....	(35)
文学与人生.....	(52)
寄给一个失恋人的信(二)	(63)
文艺杂话.....	(67)
醉中梦话(二)	(71)
谈“流浪汉”.....	(83)
“春朝”一刻值千金.....	(99)
“失掉了悲哀”的悲哀.....	(105)

泪与笑

泪与笑.....	(111)
----------	---------

天真与经验	(115)
途中	(120)
论智识贩卖所的伙计	(128)
观火	(134)
破晓	(138)
救火夫	(143)
她走了	(149)
苦笑	(152)
坟	(155)
猫狗	(158)
这么一回事	(161)
无情的多情和多情的无情	(164)
毋忘草	(169)
黑暗	(172)
一个“心力克”的微笑	(178)
善言	(182)
Kissing the Fire (吻火)	(184)
第二度的青春	(186)
又是一年春草绿	(189)
春雨	(193)
Giles Lytton Strachey (1800~1932)	(197)
〔附〕论麻雀及扑克	(215)

秋心小札

秋心小札.....	(220)
致石民书摘录.....	(224)

人生百态

更夫.....	(227)
黑衣人.....	(237)
采集海草之人.....	(243)
戏子.....	(249)
学者.....	(268)
我所知道的一位隐士.....	(275)
一个旅伴.....	(282)
她最后的一块银币.....	(287)
一个单身汉对于结了婚的人们的行为的怨言...	(291)
吉诃德先生.....	(301)
伉俪幸福.....	(318)

生活百趣

秋.....	(324)
火车.....	(328)
船木.....	(334)
追蝴蝶.....	(338)
跳舞的精神.....	(342)
幽会.....	(349)
除夕.....	(354)

落叶	(365)
恶作剧	(371)
追赶自己的帽子	(376)
神秘的伦敦	(381)
玫瑰树	(384)
远处的青山	(388)
浪漫情调三瞥	(394)

自言自语

自言自语	(400)
论健康之过虑	(404)
草地上的默思	(409)
巴特纳的杂录	(421)
人性的高尚或卑鄙	(426)
孤居	(433)

死的恐惧

死的恐惧	(438)
死同死的恐惧	(455)
百年之后	(473)
在监狱中	(485)
悲哀	(488)

编后记

春醪集⁽¹⁾

序

那是三年前的一个夏天，我正在北大一院图书馆里，很无聊地翻阅《洛阳伽蓝记》，偶然看到底下这一段：

刘白堕善酿酒，饮之香美，经月不醒。青州刺史毛鸿宾赉酒之藩，路逢劫贼，饮之即醉，皆被擒获。游侠语曰：“不畏张弓拔刀，但畏白堕春醪。”

我读了这几句话，想出许多感慨来。我觉得我们年轻人都是偷饮了春醪，所以醉中做出许多好梦，但是正当我们梦得有趣时候，命运之神同刺史的部下一样匆匆地把我们带上衰老同坟墓之途。这的确是很可惋惜的一件事情。但是我又想世界既然是如是安排好了，我们还是陶醉在人生里，幻出些红霞般的好梦罢，何苦睁着眼睛，垂头叹气地过日子呢？所以在这急景流年的人生里，我愿意高举盛到杯缘的春醪畅饮。

惭愧得很。我没有“醉里挑灯看剑”的豪情，醉中只是说

(1) 《春醪集》为梁遇春自编散文集，上海北新书局1930年出版。

几句梦话。这本集子就是我这四年来的醉梦的生涯所留下惟一的影子。我知道这十几篇东西是还没有成熟的作品，不过有些同醉的人们看着或者会为之莞尔，我最大的希望也只是如此。

再过几十年，当酒醒帘幕低垂，擦着惺忪睡眼时节，我的心境又会变成怎么样子，我想只有上帝知道罢。我现在是不想知道的。我面前还有大半杯未喝进去的春醪。

十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午夜于真茹。

讲 演

“你是来找我同去听讲演吗?”

“不错，去不去?”

“吓！我不是个‘智识欲’极旺的青年，这么大风——就是无风，我也不愿意去的。我想你也不一定是非听不可，尽可在我这儿谈一会。我虽然不是什么名人，然而我的嘴却是还在。刚才我正在想着讲演的意义，你来了，我无妨把我所胡思乱想的讲给你听。讲得自然不对，不过我们在这里买点东西吃，喝喝茶，比去在那人丛里钻个空位总好点吧。”

来客看见主人今天这么带劲地谈着，同往常那副冷淡待人的态度大不相同，心中就想在这里解闷也不错，不觉就把皮帽围巾都解去了。那房主人正忙着叫听差买栗子花生，泡茶。打发清楚后，他又继续着说：

“近来我很爱胡思乱想，但是越想越不明白一切事情的道理。真合着那位坐在望平街高塔中，做《平等阁笔记》的主笔所谓世界中不只‘无奇不有’，实在是‘无有不奇’。Carlyle 这老头子在 Sartor Resartus 中《自然的超自然主义》(Natural Supernaturalism) 一章里头，讲自然律本身就是一个不可解的神秘，所以这老头子就觉得对于宇宙中一

切物事都糊涂了。我现在也有点觉得什么事情我都不知道。比如你是知道我怕上课的，自然不会爱听讲演。然而你经过好几次失败之后，一点也不失望，还是常来找我去听讲演，这就是一个 Haeckel 的《宇宙之谜》所没有载的一个不可思议的事。哦！现在又要上课了，我想起来真有点害怕。吓！真是一年不如一年了，从前我们最高学府是没有点名的，我们很可以自由地在家里躺在床上，或者坐在炉边念书。自从那位数学教授来当注册部主任以后，我们就非天天上班不行。一个文学士是坐硬板凳坐了三千多个钟头换来的。就是打瞌睡，坐着睡那么久，也不是件容易事了。怕三千多个钟头坐得不够，还要跑去三院大礼堂，师大风雨操场去坐，这真是天下第一奇事了。所以讲演有人去听这事，我抓着头发想了好久，总不明白。若说到‘民国讲演史’那是更有趣了。自从杜威先生来华以后，讲演这件事同新思潮同时流行起来。杜先生曾到敝处过，那时我还在中学读书，也曾亲耳听过，亲眼看过。印象现在已模糊了，大概只记得他说一大阵什么自治，砖头，打球，……后来我们校长以‘君子不重则不威’一句话来发挥杜先生的意思。那时翻译是我们那里一个教会学堂叫做格致小学的英文先生，我们那时一面听讲，一面看那洁白的桌布，校长的新马褂，教育厅长的脸孔，杜先生的衣服……我不知道当时杜先生知道不知道 How we think⁽¹⁾。跟着罗素来了，恍惚有人说他讲的数理哲学不大

(1) 我们如何想。

好懂。罗素去了，杜里舒又来。中国近来，文化进步得真快，讲演得真热闹，杜里舒博士在中国讲演，有十册演讲录。中间有在法政专门学校讲的细胞构造，在体育师范讲的历史哲学，在某女子中学讲的新心理学……总而言之普照十方，凡我青年，无不蒙庇。所以中国人民近来常识才有这么发达。太戈尔来京时，我也到真光去听。他的声音是很美妙。可惜我们（至少我个人）都只了解他的音乐，而对于他的意义倒有点模糊了。

“自杜先生来华后，我们国内名人的讲演也不少。我有一个同学他差不多是没有一回没去听的，所以我送他一个‘听讲博士’的绰号，他的‘智识欲’真同火焰山一样的热烈。他当没有讲演听的时候只好打呵欠，他这样下去，还怕不博学得同哥德、斯忒林堡一样。据他说近来很多团体因为学校太迟开课发起好几个讲演会，他自然都去听了。他听有‘中国工会问题’，‘一个新实在论的人生观’，‘中外戏剧的比较’，‘中国宪法问题’，‘二十世纪初叶的教育’……我问他他们讲的什么，他说我听得太多也记不清了，我家里有一本簿子上面贴有一切在副刊记的讲演辞，你一看就明白了。他怕人家记得不对，每回要亲身去听，又恐怕自己听不清楚，又把人家记的收集来，这种精益求精的精神，是值得我们模仿的，不过我很替他们担心。讲演者费了半月工夫，迟睡早起，茶饭无心，预备好一篇演稿来讲。我们坐洋车赶去听，只恐太迟了，老是催车夫走快，车夫固然是汗流浃背，我们也心如小鹿乱撞。好，到了，又要往人群里东瞧西看，找位

子，招呼朋友，忙了一阵，才鸦雀无声地听讲了。听的时候又要把我们所知道的关于工会，宪法，人生观，戏剧，教育的智识整理好来吸收这新意思。讲完了，人又波涛汹涌地挤出来。若使在这当儿，把所听的也挤出来，那就糟糕了。

“我总有一种偏见：以为这种 Public-lecture-mania⁽¹⁾ 是一种 Yankee-disease⁽²⁾。他们同我们是很要好的，所以我们不知不觉就染了他们的习惯。他们是一种开会，听讲，说笑话的民族。加拿大文学家 Stephen Leacock 在他的 My Discovery of England 里曾说过美国学生把教授的讲演看得非常重要，而英国牛津大学学生就不把 Lecture⁽³⁾ 当作一回事，他又称赞牛津大学学生程度之好。真的我也总怀一种怪意思，因为怕挨骂所以从来不告人，今日无妨同你一讲。请你别告诉人。我想真要得智识，求点学问，不只那东鳞西爪吉光片羽的讲演不济事，就是上堂听讲也无大意思。教授尽可把要讲的印出来，也免得我们天天冒风雪上堂。真真要读书只好在床上，炉旁，烟雾中，酒瓶边，这才能领略出味道来。所以历来真文豪都是爱逃学的。至于 Swift 的厌课程，Gibbon 在自传里骂教授，那又是绅士们所不齿的，……”

他讲到这里，人也倦了，就停一下，看桌子上栗子花生

(1) 讲演癖好。

(2) 美国式的病。

(3) 演讲。

也吃完，茶也冷了。他的朋友就很快地讲：

“我们学理科的是非上堂不行的。”

“一行只管一行，我原是只讲学文科的。不要离题跑野马，还是谈讲演吧，我前二天看 McDougall⁽¹⁾ 的《群众心理》，他说我们有一种本能叫做‘爱群本能’（Gregarious instinct），他说多数人不是为看戏而去戏院，是要去人多地方而去戏院。干脆一句话，人是爱向人丛里钻的。你看他的话对不对？”

他忽然跳起，抓起帽和围巾就走，一面说道：

“糟！我还有一位朋友，他也要去三院瞧热闹，我跑来这儿谈天，把他在家里倒等得慌了。”

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于北大西斋。

(1) 麦克杜格尔 (1871—1938)。

寄给一个失恋人的信（一）

秋心：

在我这种懒散心情之下，居然呵开冻砚，拿起那已经有一星期没有动的笔，来写这封长信；无非是因为你是要半年才有封信。现在信来了，我若使又迟延好久才复，或者一搁起来就忘记去了；将来恐怕真成个音信渺茫，生死莫知了。

来信你告诉我你起先对她怎样钟情想由同她互爱中得点人生的慰藉，她本来是何等的温柔，后来又如何变成铁石心人，同你现在衰颓的生活，悲观的态度。整整写了二十张十二行的信纸，我看了非常高兴。我知道你绝对不会想因为我自己没有爱人，所以看别人丢了爱人，就现出卑鄙的笑容来。若使你对我能够有这样的见解，你就不写这封悱恻动人的长信给我了。我真有可以高兴的理由。在这万分寂寞一个人坐在炉边的时候，几千里外来了封八年前老朋友的信，痛快地暴露他心中最深一层的秘密，推心置腹般娓娓细谈他失败的情史，使我觉得世界上还有一个人这样爱我，信我，来向我找些同情同热泪，真好像一片洁白耀目的光线，射进我这精神上之牢狱。最叫我满意是由你这信我知道现在的秋心还是八年前的秋心。八年的时光，流水行云般过去了。现

在我们虽然还是少年，然而最好的青春已过去一大半了。所以我总是爱想到从前的事情。八年前我们一块游玩的情境，自然直率的谈话是常浮现在我梦境中间，尤其在讲堂上睁开眼睛所做的梦的中间。你现在写信来哭诉你的怨情简直同八年前你含着一泡眼泪咽着声音讲给我听你父亲怎样骂你的神气一样。但是我那时能够用手巾来擦干你的眼泪，现在呢？我只好仗我这枝秃笔来替那陪你呜咽，抚你肩膀低声的安慰。秋心，我们虽然八年没有见一面，半年一通讯，你小孩时候雪白的脸，桃红的颊同你眉目间那一股英武的气概却长存在我记忆里头，我们天天在校园踏着桃花瓣的散步，树荫底下石阶上面坐着唧唧哝哝的谈天，回想起来真是亚当没有吃果前乐园的生活。当我读关于美少年的文学，我就记起我八年前的游伴。无论是述 *Narcissus*⁽¹⁾ 的故事，Shakespeare 百余首的十四行诗，Cray 给 Bonstetten 的信，Keats 的 *Endymion*⁽²⁾，Wilde 的 *Dorian Gray* 都引起我无限的愁思而怀念着久不写信给我的秋心。十年前的我也不像现在这么无精打采的形相，那时我性情也温和得多，面上也充满有青春的光彩，你还记着我们那一回修学旅行吧？因为我是生长在城市，不会爬山，你是无时不在我旁边，拉着我的手走上那崎岖光滑的山路。你一面走一面又讲好多故事，来打散我恐惧的心情。我那一回出疹子，你瞒着你的家人，

(1) 那喀索斯，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因爱自己的水中影受惩罚而死。

(2) 恩底弥翁，希腊神话中的青年牧人，被月亮女神所爱。

到我家里，瞧个机会不给我家人看见跑到我床边来。你喘气也喘不过来似讲的：“好容易同你谈几句话！我来了五趟，不是给你祖母拦住，就是被你父亲拉着，说一大阵什么染后会变麻子……。”这件事我想一定是深印在你心中。忆起你那时的殷勤情谊更觉得现在我天天碰着的人的冷酷，也更使我留恋那已经不可再得的春风里的生活。提起往事，徒然加你的惆怅，还是谈别的吧。

来信中很含着“既有今日，何必当初”的意思。这差不多是失恋人的口号，也是失恋人心中最苦痛的观念。我很反对这种论调。我反对，并不是因为我想打破你的烦恼同愁怨。一个人的情调应当任它自然地发展，旁人更不当来用话去压制它的生长，使他堕到一种莫名其妙的烦闷网子里去。真真同情于朋友忧愁的人，绝不会残忍地去扑灭他朋友怀在心中的幽情。他一定是用他的情感的共鸣使他朋友得点真同情的好处，我总觉“既有今日，何必当初”这句话对“过去”未免太藐视了。我是个恋着“过去”的骸骨同化石的人，我深切感到“过去”在人生的意义，尽管你讲什么“从前种种譬如昨日死，以后种种譬如今日生”同 *Let bygones be bygones*⁽¹⁾；“从前”是不会死的。就算形质上看不见，它的精神却还是一样地存在。“过去”也不至于烟消火灭般过去了；它总留了深刻的足迹。理想主义者看宇宙一切过程都是向一个目的走去的，换句话就是世界上物事都是发展一个基本的意义的。他

(1) 过去的事情就让它永远过去。